重庆市开州区铁桥镇人民政府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坚持镇乡街道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的基本职能，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推动镇乡街道工作重心转移到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夯实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上来，转移到做好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公共安全工作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公共环境上来。

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强化经济发展职能。正确处理好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的关系，规范市场秩序，为各类市场主体创造统一开放、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激发市场、社会的创造活力。强化产业引导，科学编制发展规划，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推进扶贫开发，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强化公共服务职能。加快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劳动就业、基本医疗、公共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社会事业发展，完善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扶贫济困、法律服务等社会保障体系。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优化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

强化公共管理职能。加强村镇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强化城镇和村容村貌管理。健全重大社情、疫情、险情等公共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应急处理机制。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强信访工作，建立调处化解矛盾纠纷综合机制，确保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强化公共安全职能。加强安全生产、食品药品、生态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等监督管理，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推进基层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完善执法保障机制，增强执法监管能力。

（二）机构设置

2020年重庆市开州区铁桥镇人民政府包含了1个行政单位，7个直属事业单位。

行政单位：重庆市开州区铁桥镇人民政府

直属事业单位：重庆市开州区铁桥镇农业服务中心、重庆市开州区铁桥镇文化服务中心、重庆市开州区铁桥镇社会保障服务所、重庆市开州区铁桥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重庆市开州区铁桥镇退役军人服务站、重庆市开州区铁桥镇水利服务中心、重庆市开州区铁桥镇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0年度收入总计5188.43万元，支出总计5188.43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73.14万元、同比增加78%，其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增加了扶贫项目资金及交通项目资金，与此同时特色小镇项目资金较上年同期也有大幅度增长。

2.收入情况2020年度收入合计5188.4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73.14万元，同比增加78%，其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增加了扶贫项目资金及交通项目资金，与此同时特色小镇项目资金收入较上年同期也有大幅度增长。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88.43万元，占总收入100.00%。

3.支出情况2020年度支出合计5188.4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273.14万元，同比增加78%，其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增加了扶贫项目资金及交通项目资金的拨付，与此同时特色小镇项目资金支出较上年同期也有大幅度增长。其中：基本支出2740.23万元，占总支出53%；项目支出2448.2万元，占总支出47%。

4.结转结余情况2020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816.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41.31万元，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774.95万元。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未拨付完，结转至2021年继续支付。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188.43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273.14万元，同比增加78%，其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增加了扶贫项目资金及交通项目资金的收入及拨付，与此同时特色小镇项目资金收入和支出较上年同期也有大幅度增长。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702.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了955.45万元，同比增加35%。主要原因是基本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了317.1万元，项目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了638.35万元。

2.支出情况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02.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了955.45万元，同比增加35%。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了317.1万元，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了638.35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本年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41.31万元，主要是项目资金未拨付完成，结转至2021年继续拨付。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共370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29.87万元，占25.1%。主要为行政人员经费和机关公务经费、党务经费、群团事务经费等方面的支出。由于机关人员支出列支科目的调整，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112.12万元，增加13.71%。

2.国防安全支出4.28万元，占0.1%，主要用于开展征兵工作相关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6万元，占0.7%，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日常工作经费等方面的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 %。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95.91万元，占18.6%，主要用于在职及退休人员经费、企退职工管理服务、五保供养、老年福利等方面的支出。较年初预算相比增加了186.03万元，增加36%。

5.卫生健康支出149.78万元，占4%，主要用于人员经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财政补助、医疗保障和计划生育事务等方面的支出。较年初预算相比增加了8.48万元，增加6%。

6.节能环保支出72.12，占2%，主要用于人员经费、环境保护及环境卫生建设相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农林水支出1518.26万元，占40.9%，主要为人员经费、村级运转保障经费。由于清洁城乡、农村环境整治、小城镇环境整治等项目支出，较年初预算相比增加了694.58万元，增加84%。

8.交通运输支出 164.7万元，占4.4%，主要用于村级公路建设、公路整修相关支出，该资金为项目追加资金，无年初预算。

9.住房保障支出 93.58万元，占3%，主要用于机关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相关支出，较年初预算相比增加了4.41万元，增加5%。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6万元，占1.2% 用于 2020年农房灾后恢复补助相关支出，该资金为项目追加资金，无年初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02.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71.7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33.08万元，同比增长11%，主要原因是职工基本工资、村组干部误工补助、行政人员综合目标考核、事业人员超额绩效等项目调标提高经费支出。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职工基本工资、奖金、津贴、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公务员平时考核、年终一次性奖金、目标考核、事业人员超额绩效、村官工资、三支一扶人员工资、村组干部误工补助。公用经费468.4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4.01万元，增长22%，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公用经费也随之增长。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邮电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培训费、水费、电费、手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职工差旅费、伙食补助费等。项目支出962.47万元，较上年增加638.36万元，同比增长196%，主要是由于扶贫项目资金和交通项目资金支出的增加。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末结转共结余774.95万元。本年收入1485.7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317.69万元，增加784%，主要原因是特色小镇项目进度的加快，项目资金的拨付进度也随之加快。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无该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22.01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55万元，下降17%，主要原因是机关厉行节约，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二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三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有所下降。四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活动，今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出访，故减少了日常支出。“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6.88万元，其主要原因有：一是因新进人员及相关从业人员业务培训需要，本年度培训次数较去年有所增加；二是环保，扶贫等工作的开展和接受检查等，造成公务接待费的增加。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本部门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是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以及疫情防控等原因，今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出访。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主要用于市内因公出行、各项业务检查、应急处突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车费用支出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数执行，未出现超预算情况，主要原因是机关在公务用车的使用中，严格按照政策执行，做到不乱用公车，不公车私用等。

公务接待费18.01万元，主要用于相关上级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55万元，下降20%，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0年度本部门公务车保有量为1辆；未购置新车，车均维护费4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68.47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机关办公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电费、水费、差旅费、通信费、培训费、会议费、邮电费等支出。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4.01万元，增长22%，主要原因是机关职工人数增加，并且由于扶贫、环保等工作的开展，机关办公费及公务接待费、职工差旅费等有所上升。

此外，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6.6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5万元，下降34.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2.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11万元，减少4%，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外出培训人次减少。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1项，涉及资金4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黄龙村7组生产生活便道项目解决黄龙村农户332人（其中贫困人口34人）出行问题，带动全村农业生产发展，增加贫困劳动者收入200元每户。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2020年项目绩效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开州区铁桥镇黄龙村7组生产生活便道项目 | 自评总分（分） | 94.3 |
| 主管部门 | 重庆市开州区铁桥镇人民政府 | 财政科室 | 农业农村科　 | 项目联系人 | 杨俊　 | 联系电话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 执行率得分（分） |
| 年度总金额 | 40 | 40 | 40 | 100 | 10 | 10 |
| 当年绩效目标 | 全年绩效目标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1.通过硬化产业路，达到改善基础设施条件，解决贫困户34人，一般农户332人出行问题。2.通过硬化产业路，可带动全村农业生产发展，增加贫困劳动者收入200元每户，提高群众满意度。　 | 黄龙村7社硬化生产生活便道0.86公里，路面宽度3.5米，路基宽度不小于3.5米，结构层为5CM厚碎石调平层+18CM厚的C25水泥混凝土地面。 |
| 绩效指标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指标性质 | 年初指标值 | 调整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分） | 指标得分（分） | 是否核心指标 |
| 贫困村新建改建公路里程　 | 公里　 | ≥ | 1　 | 1　 | 0.86　 | 100　 | 5　 | 4.3　 | 否　 |
| 工程验收合格率　 | %　 | =　 | 100　 | 100　 | 100　 | 100　 | 5　 | 5　 | 否　 |
| 工程完成及时率　 | %　 | ≥　 | 100　 | 100　 | 100　 | 100　 | 5　 | 5　 | 否　 |
| 道路补助标准 | 万元/公里 | = | 40 | 40 | 80 | 100 | 10 | 5 | 是 |
| 减少群众出行及运输成本，增加贫困户总收入 | 元/户 | = | 200 | 200 | 200 | 100 | 5 | 5 | 否 |
|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人 | ≥ | 34 | 34 | 34 | 100 | 10 | 10 | 是 |
|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年 | ≥ | 10 | 10 | 10 | 100 | 10 | 10 | 否 |
| 受益一般农户满意度　 | %　 | ≥　 | 90　 | 90　 | 90　 | 100　 | 20　 | 20　 | 是　 |
|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 %　 | ≥　 | 90　 | 90　 | 90　 | 100　 | 20　 | 20　 | 是　 |
| 说明 |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和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修建基础设施、修缮大型设施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52701180